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

采购项目名称	2022年招生宣传材料及“深大盒子”录取通知书邮政EMS标准快递服务		
拟定供应商全称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采购单位	招生办公室	采购联系人	冯老师
专家论证意见	<p>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是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的唯一分公司，该公司一贯坚持“迅速、准确、安全、方便”的服务方针，鉴于所寄物料的重要性，从物流的可查询、可跟踪、可追溯、安全性及以往合作等方面来看，该采购项目只有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能够提供，同意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p>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傅晓虹	机关纪委	副书记	
陈洪青	档案馆	馆长	
邵存才	后勤保障部	副主任	
经专家组共同协商，一致推荐傅晓虹为本场论证会专家组组长。			

专家签名：

2022年4月18日

备注：

- 1、本表仅适用于《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三）、（四）项情形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专家论证意见中必须给出是否符合该条款的情形的明确意见。
- 2、专家需是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人员。专家组人员不得少于3人。专家不能与论证项目有直接利害关系、不能是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人员。
- 3、《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

第二十一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可以适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 (一) 经政府确定的应急项目或者抢险救灾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 (二) 经保密机关认定的涉密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 (三) 为保证与原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向原供应商添购的；
 - (四) 其他具有复杂性、专门性、特殊性的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 前款所称单一来源采购，是指采购人、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或者社会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成谈判小组，与唯一供应商通过谈判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